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30日10时00分在公司综合楼二期二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人。尹力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黄伟兵先生列席本次会议。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志兵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对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3.40 万股按作废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并出具相应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